

# 最新梦里的故事读后感(汇总10篇)

读后感，就是看了一部影片，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梦里的故事读后感篇一

黛玉是一棵误入凡尘，绛珠仙草，冰肌玉骨，自幼体弱多病，她没有别的，有的只是那晶莹的泪水。没完没了地流泪也不为别的，只为还那块顽石的浇灌之恩。那顽石也不是别人，正是那痴情的公子——贾宝玉。一块石头对一株仙草的承诺由此在是是非非的人间展开了。自幼经历过父母双亡的锥心之痛，让这位原本清纯的妙龄少女变得多愁善感，在一个人烟杂多的大观里，她不得不多心起来，做是小小小心，不敢多说一句话，心像是被“冰封”了起来。但并非是说她无情，相反，她是个重感情的女儿。与宝玉一见如故，因为他生气，因为他流泪，因为他破涕为笑。宝玉是个混世小魔王，但只需黛玉的眼泪一流，他便听话了，像只乖巧的小绵羊。可以说，一个爱哭，一个爱看哭，这其中的关系，只有他们能体会到。黛玉才情了得，作诗赛总是夺魁，只不过字字句句悲伤动人。“冷月葬花魂”联诗悲寂寞，“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埋香家飞燕泣残红，“醒时幽怨同谁诉，蓑草寒烟无限情”菊梦生悲情。

## 梦里的故事读后感篇二

《梦里花落知多少》是我看郭敬明的第一部作品，也是我读的第一篇长篇小说。其实这本书我早就如雷贯耳了。周围的朋友同学、兄弟姐妹；早就把这本书形容的就跟救苦救难的圣经一样了，可我一直没有足够的时间来研究文学这玩意儿。

说实话，看完后，我开始佩服郭敬明了，他的文采好是大家有目共睹的，而且他的每一句话都会带动你的情绪，把你从高潮推入低谷，从欢喜推入忧愁。字里行间里时刻都影响着你的感情的此起彼伏。

书中的林岚和闻婧本是可以呼风唤雨的丫头，她们正值青春年少，如花的年纪，动人的容貌，显赫的家世，这样的条件完全可以谱写属于她们自己的完美人生。可是，就算是这样的两个人，她们经历了失恋，背叛，侮辱，诀别之后，两颗年轻的心被糟蹋得支离破碎，鲜明的血肉夹杂着浑浊的心跳声，黯然离开了她们原本的家。

我无法用一个确切的词语去形容这是一个怎样的故事，搞笑？平淡？凄凉？抑或是悲惨？都不是，这本书里掺杂了太多的情感，太复杂，以至于刚读完我都有点儿接受不了。故事的一开始是搞笑，幽默，一群富家子弟天天过着在别人看来是纸醉金迷，花天酒地的生活，嘴里嚷着“我x”“你丫的”，用文章中的一句话说就是“有血性”地活着，可是故事越往下走越让人笑不出来，用后记里的一句话说就是“欢笑背后隐藏的沉沉的伤感和绝望”。

这本书让我读出了我从未有过的痛，生活把一张张单纯的脸拉进了复杂的社会，榨干了他们烂漫的笑，只留下许多无奈和失望的表情。原以为结束了学习历程便不再有苦难，现在才知道其实离开象牙塔，还有更大的苦难等着我——面对社会庞大激烈的竞争激流，手无缚鸡之力的我必定要受的苦难。

现在的我我是有多天真无暇，而社会，却复杂的不可开交。每个人每天都带着不同精心装扮的面具，面对不同的人就戴上不同的面具。面具下是忧伤的脸，流淌着泪，自己的苦衷……一切都被看似完美地包裹了起来。私心、野心、欲望、阴谋……全被私藏了起来。我们往往被表面所欺骗，被面具所欺骗。

当今社会的不公又岂能你我能说清的?就像书中的女主人公，从刚大学毕业涉世未深，求职时，她靠自己很难找到工作。但只要拜托有钱有势的父亲便可以轻松找到工作。的确，靠钱靠关系有时比靠能力更管用;之后的我也许也会受到恶势力的抨击，体会到这个弱肉强食的大环境的残酷;也许我会为了在社会上立足而不得不学会伪装，保护自己。

身在这样的社会也是身不由己，更何况自己也没有书中人物一样有着显赫的家世背景，要想在社会上有所成就就免不了有一番摸打滚爬，其中的艰辛历程可想而知了。现在的我只剩下一年的在校时光，我会格外珍惜这个分外安全的堡垒，(即使我知道这其中也掩藏着多多少少的不为人知，但比起以后所要生存的社会真是小巫见大巫了)因为我知道在这里至少我还可以天真浪漫，诙谐无暇。算了，不伤感了，乘着这现在，珍惜眼前的机会，活在当下。

### 梦里的故事读后感篇三

特别喜欢郭敬明的《梦里花落知多少》，最近又看了一遍，还是一样，一会哈哈大笑，一会难过悲伤-----小说中的人物个性张扬，充满活力，我对小说中人物的看法，郭敬明本人也许并不赞同，呵呵。

小说中，男主角我最喜欢陆叙，青春、活力，也不乏成熟、稳健。他对林岚的无私、纯真、深沉的爱让人感动。陆叙不似《菊花香》中的男主角，曾经幼稚的认为那样的男人才是真男人，现在想想那也许是写作者为了迎合女读者而塑造的“完美”形象，即使有这样的男人，那他身上的固执也会让人后退，他的生命不再是他的，他完全为另一个生命而存在，当那个生命流逝后，他的生命也死了。陆叙我觉得他不一样，他和林岚应该是一类人，如果死的是林岚他也一样会坚强的活的很精彩!

郭敬明说写小说的好处是“好之则欲生，恶之则欲死”，他选择让陆叙死，并不是因“恶”，只因大多数人已猜到，后来顾小北死了，然后林岚和陆叙结合，与他的构思吻合，为了离奇，他将死亡射向陆叙，让他死得荒谬，算是种黑色幽默吧，呵呵，这很合我的口味，这种荒谬而经典的‘死法，很唯美！

小说中最幸福也最痛苦的是林岚，她爱顾小北，顾小北也爱他，然而终因她的任性他的“善良”走到路尽头。这丫头冒冒失失、活泼善良，让人又气又怜。她就像由许多玻璃小球组合的一个不安分体。随着剧情的展开，感情的纷纷扰扰让这位女主角也日渐成熟，一个她很爱也很爱他的男人在他面前软弱的保护着一个他不爱的女人，弄得彼此遍体鳞伤。一个很爱她为她受过多伤，最终死于她的“魔掌”下的男人。然而成长的代价惨重，造成的伤害她一直永远背负着。这个让人又爱又恨的丫头，如果存在，她将是魅力的发源体。

闻倩我也很喜欢，如果她在陆叙面前展示真我，那结果会将怎样？也许，人有时在喜欢的人面前就是无法坦然的展示自我。

顾小北，我不喜欢，尽管他曾是林岚心中的白马王子，他被他那可笑的责任感，可悲的善良遮住了双眼，他成了“情”的奴隶，“情债”的俘虏。也或许让他对付姚姗姗那样的高手也真是难为他了。姚姗姗在处理情感方面的果断理性让人折服，我认为她是喜欢顾小北的，如果顾小北能真正放下林岚的话。如果顾小北能像姚姗姗那样，也就不会有那么多的不堪场面，那故事也不会发展，呵呵，我也不会有这么多的感慨了。我觉得人要能对得起自己，这样也就会对得起别人，顾小北的性格注定他的命运，不过做他的老婆也许会很幸福！

微微，是那种让人欣赏的女人，在社会的游戏规则中她活的游刃有余，潇洒自在，她将生命演绎的淋漓尽致，她追求完美，很有主见，不被世俗羁绊，是个狠角色。

## 梦里的故事读后感篇四

《梦里花落知多少》，不得不承认是一个很好听的名字，然而内容上，或许我太挑剔，总之不是很适合我。不管怎样，我还是持欣赏态度的。

当我知道这是郭敬明写的时候(我看之前并没有注意作者，即使注意了也早忘了)，我只有一句话：原来如此，这就对了。因为我从中看到了《小时代》的影子，确切的说应该是《小时代》里残留有《梦里花落知多少》的影子才对，总之，似曾相识。

然而，不得不说，相比较于《小时代》，《梦里花落知多少》算不得一部好小说，只能说作者比较有名气罢了，前者才算是达到了巅峰，无论是人物刻画，还是事件的描写等，都达到了一定高度。

通过读这两部小说，我知道了，读小说最好不要身临其境，至少这种小说不能。一个林萧，一个林岚，极力挑战着我的神经，我似乎就站在她们的角度去审视，似乎我也在其中经历着那样的事情，不得不说这是很危险的，因为我同时也要为她们的悲痛而悲痛，我一局外人却要弄得感同身受，这个，真的很危险，她们的生活除了花天酒地，灯红酒绿，就是光怪陆离，荒诞离奇，以我们这种小农思想实在理解不了都市白领们的生活。

说实话，无论是韩寒还是郭敬明，他们并不真切的知道他们小说的读者都是些什么人，否则他们描写刻画爆粗口的时候就会字斟句酌，再三考虑一个词用的是否合适，而不是随便的就一挥而就，不要说那就是风格，如果想极力展现自己的风格就写给自己看，干嘛将这种成分呈现在一群心智未全的初高中生面前，中国的教育，性教育，不需要这么普及，更何况这就是误导，而非引导，否则怎么会有那么多的脑残，怎么会有那么多的现实版小说上演，相比较于分辨能力，他

们的学习能力倒是挺强的，所以，有必要斟酌一下。我想，这决不会是任何人的风格。

或许我们会说，社会是现实的，没事仰望什么，还是干点实际的吧，我们要让他们知道社会的真实面貌，而不是等他们上完了大学后才知道社会的残酷，与课本里的描述大相径庭，以致是那么的水土不服。然而这样就好么，不感觉这有点提前教育的意思，而且还带着强迫意味，硬是让他们挠着那小脑袋瓜去理解大人才该去考虑的事，这不叫残酷么？是否小孩子们不该软弱，非要被逼的坚强？他们拿什么去坚强，就因为将来他们要自己生活？就因为世界没有他们想的美好，现实很残酷？我们，濒临灭绝，只因我们不给他们一个理解安徒生童话的机会。

看完了小说中的那种生活，我理解了一句话：装，也就一个字而已，却蕴含了很多。生活不需太多，只要会装即可，想想的确是，想哭了，装着坚强，累了，装着很精神，烦了，装着很耐心，甚至于穷的可以装富，可以装牛b□可以装傻b□最后干脆就直接装b了。就这样，一群人整天在一起装着，每天戴着面具，面具上都是微笑，面具下尽是狰狞，从面具上你很难看出什么，你不知哪张面具下暗藏着对你的忠诚，哪张是要治你于死地，就像三国杀那样，说不定哪次你就错杀忠臣，使奸佞苟活，那样，你的最后期限也将会不远了。

曾不止一个人对我说过，这世界远比你想象的复杂，没错，我不得不承认，因为我还太单纯，有些方面说幼稚都不为过。一初中毕业生就能像江湖老油条一样与我玩弄心机，只不过我险些中招，不得不说，一开始我还对因未能帮他而心存歉疚，现在，我还能说什么呢，我连一初中生都不如。这世界真的是超复杂，所以没事最好别装纯，因为那会显得你很傻，因为你不入流。你绝对可以看起来很笨，但你不能真的很笨，否则就太不像话了。

这些小青年也一样的，整天看似在一起掏心掏肺的，笑的没

心没肺的，其实，各自心里都揣着心事，说实话，有些话连父母都没告诉，就凭一句你是我朋友就能全倒给你？那不是我天真就是你天真，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不是因为必须要散，而是我们根本就都没做好重逢的准备，否则有些事就不会做的那么绝。这生活我们看着荒诞吧，这群人看着可笑吧，而我们却是，自己就身在这样的故事中却还嘲笑着别人，如果看懂了，你是绝对再也笑不出来的。

抬头看一下，天还晴空万里么，晚上的星星还多么，相信你再也找不到如小时那般多的星星了，天空也不再那么晴朗，每天看起来都是雾蒙蒙的，尽管并没有什么雾，那是因为心境变了，如果你真是一棵草，那么你就会永远生机勃勃，可你不是，你不过是一花，还是温室里的，所以不要总那么夜郎自大，有机会就好好安定一下吧，其实，草真的比花实惠。

就这么，你的梦离你远去，而你却还毫无察觉，一直在找，却从未想过好好稳定下来，以致最终失去的更多，难道非要到那时感叹——梦里花落知多少！

我还是那句，不要问我怎么这么晚才看这本书，已经过了爱幻想的年龄了，看这种书还有用么，如果这样，我倒还真建议你再仔细看看这本书。我依然认为这本书我看的挺是时候，年龄是我们犯的最大的错！

梦时花开，梦醒花落。

## 梦里的故事读后感篇五

读《红楼梦》时，每逢到了黛玉葬花那一章，奶奶总是哭成个泪人儿，而一旦到了黛玉魂断潇湘时，奶奶便哭得死去活来，常常两天不思茶饭，只知道长吁短叹。所以，一家人谁都怕那个第九十八回，一旦奶奶拿起《红楼梦》以后，不管是谁外出，一到家总要先打听还差几回到九十八回。

从我记事时起，奶奶这样的“死”，每年都有两三回。只要奶奶一翻开九十八回，再晴的天气，我们家也是一片忧郁的愁。

父亲很小的时候，周围的人就问奶奶将来给他找个什么样的媳妇，奶奶说，我决不当贾母。

父亲长到20岁时，便开始领女孩子上门来请奶奶认定。奶奶看过之后，总是说，这是个王熙凤，或者说是薛宝钗。父亲知道奶奶要的是林黛玉。他又找了一个女孩领回来。这之前，他请别人评价过，大家都说这是一个活生生的林黛玉。谁知奶奶见了以后，却说她不是林黛玉，而是秦可卿。

直到有一天父亲将母亲领进家门。那时母亲刚刚从大病中恢复过来，脸上的嫩红还可以看出那痛苦的痕迹。母亲穿着一身素色衣裤，纤纤弱弱的一副样子一出现在屋里，奶奶的眼睛便忽地一亮，禁不住地走上来，拉着母亲的手，也不知是悲是喜，眼窝竟真的潮湿起来。

不过，奶奶当时并没有称她什么，只是说了一句：这一生只要我在，就绝不会再让你吃苦了。

母亲后来对我们说，当年奶奶讲的那话，她一直认为该是对林黛玉讲的。

天下的真女孩只有黛玉一人，这是奶奶毕其一生而得出的结论。

## 梦里的故事读后感篇六

别告诉我你没有读过《梦里花落知多少》，更别告诉我你读过《梦里花落知多少》以后没有落泪，不读它，是一种遗憾，读了它而不落泪者，或许可以借用评价韩愈《祭十二郎文》的一句“读退之《祭十二郎文》，而不落泪者，此人非友

也”，这样的说法些许有点极端的意味，但是对于未读郭敬明之《梦里花落知多少》者，我觉得真的有必要花费一些时间，去细细品味这篇不长的小小说，感受一下里面的人生.....

随着春天又一次悄然发芽！渐懂得了自己到底想要什么，渐渐明白了应该怎么样去把握和处理自己的感情和生活，渐渐清楚了人生其实不是想象中那么简单，学会了包容和体谅，学会了忍让和坚强，也学会了去成熟的看待这个世界。林岚不凡脱俗，却最终没有逃脱命运的安排，回到了平静的人生轨迹；闻婧热情不羁，却仍然被繁杂的世俗所毁灭，成了年轻的牺牲品；顾小北软弱执着，却失去了自己最心爱的人，留给了自己所有的云彩；陆叙成熟专一，却独自去了遥远的天堂，把所有的遗憾和痛苦留给了自己最心爱的人。这就是《梦里花落知多少》给我们的：完美的毁灭，不完美的长久！

年轻的时候一定要学会坚强！

李茉莉的阴险毁了闻婧，毁了白松，却惟独没有毁了她自己，姚姗姗的自私毁掉了林岚和小北六年的感情，自己却活的很舒服，虽然最终小北还是离开了她。林岚学会坚强了吗？一定学会了！不然就辜负了陆叙和小北那么深沉的爱；闻婧学会坚强了吗？一定也学会了！不然怎么对得起那么包容她的武长城！生存在这个世界就要面对很多形形色色的人，请不要因为害怕阴险，不要因为复杂，而隐藏自己原有的善良和纯真，请不要因为也许会失败，也许会分离，就不敢求一次倾心的相遇，只需要在纷繁的人世里学会坚强的面对就足够！

年轻要有目标！

李茉莉也好，白松也好从某种意义来说他们都是爱情的牺牲者。白松死了，李茉莉还会坦然的生活吗？或许会，但那绝对不是真正的快乐的生活。年轻要有目标，这种目标是善良的、有责任的、让人永远牵挂的，即使到了生命的终结，都会为此目标而感到骄傲。因为它可以无悔的对自己说：“我

那真实的生活过，不是欺骗，没有谎言。我的目标曾让我那样快乐的生活过。”

好了，就写到这儿吧！有空你也来读一读！细细品位一下这杯绿茶！

## 梦里的故事读后感篇七

“记得那时年纪小，你爱谈天我爱笑。有一回并肩坐在桃树下，风在树梢鸟在叫，一不小心睡着了，梦里花落知多少。”

忘记这本书有多少次让我泪流满面，忘记这本书有多少次让我开怀大笑，忘记这本书有多少次让我在黑暗里沉默，直到下一个黎明。

闭上眼睛，那些鲜明的人物在我的脑海里洗涤，沉沦，像一颗颗小石子，投入水中，便荡起一道道波痕，消失在水平面，在我的心里滋长，然后永恒。

书中的林岚和闻婧本是可以呼风唤雨的丫头，她们正值青春年少，如花的年纪，动人的容貌，显赫的家世，这样的条件完全可以谱写属于她们自己的完美人生。可是，就算是这样的两个人，她们经历了失恋，背叛，侮辱，诀别之后，两颗年轻的心被糟蹋得支离破碎，鲜明的血肉夹杂着浑浊的心跳声，黯然离开了她们原本的家。

有一句话到现在还记得：那些说好一辈子在一起的人，早已散落天涯。简单的一句，甚至不含感情色彩，可是正好让我感觉痛痛的，带来的破碎感觉就像鱼刺卡在喉咙口，虽然很小但令人窒息，无能为力。

那样的社会，歌颂着神圣与纯洁，却有一双黑暗而又苍老的手，拨开洁白的雕饰，裸露出残渣般的墙壁，把年轻的心跳

催化变质，衰弱不堪。

## 梦里的故事读后感篇八

有这样一个女人，她有着孩子般纯净的笑容，淡淡的酒窝荡漾开来。乌黑的长发散散的披在肩上，她穿着长长的麻布裙子，总是在世界各地留下她的足迹。这个爱着撒哈拉大沙漠，爱着落日，爱着大海的女人，三毛，我深深地爱上了她，爱上了她的书，爱上了她的文字，爱上了她的生活，爱上了她的生命。

第一次读她的书，《梦里花落知多少》。她用最平凡的文字写着最平凡的故事，记录着生活的点点滴滴。却深深地感动着我的心，她的文字，让我的心化成一片温暖的海洋，海鸽轻轻掠过，留下轻轻的涟漪，勾起我心中最柔软的角落。让我的眼泪，一滴一滴，落在冰冷的手背上。

三毛的丈夫，荷西，一个有着大胡子的西班牙男人，悄悄的去了另一个世界。三毛受伤了，看着她忧伤的文字，让我的心，好痛。六年的幸福生活，像一股轻烟，消逝不见。三毛每日每夜呼唤着荷西，每天都去坟场陪着他，抚摸他的名字：荷西。马利安。葛罗。这本书就是讲的荷西去世后三毛的生活。

三毛是一个浪漫的人。她把自己的家布置的很有情调，就像一个一尘不染的童话世界。三毛是个流浪者，流浪是一个梦幻，美丽，又略带忧伤的词。它是三毛梦想中的人生，与荷西深刻的感情，便是在流浪中日积月累的。这是一对紧紧相拥的浪子，这是一段风尘仆仆的爱情。三毛，总是在海边看落日，静静思念，像一个美丽的天使，有着真诚的心，有着浪漫的爱情，有着完整的人生。

三毛是一个孤独的人。在丈夫走后，含着泪水的眼睛凝望夜空，追寻属于荷西的那颗闪亮的星。墓地里沉默的三毛，陪

着黄土下的荷西一起寂寞。靠着墓碑，如同靠着荷西宽大的肩膀，如同往日的年华，安静而美好。那张双人床上留下了三毛一个人，孤独的影子游离在若隐若现的灯光下，一地的碎片散落。让我的心，颤动。

三毛是一个坚强的人。面对朋友总是带着温暖的微笑，总是关心着那些善良的人。在荷西走后，她坚强的挺了过来。不管她曾经感受过多么透彻的疼痛，但是现在，出现我们眼中的三毛，依然会乐观的生活，依然会有甜美的笑声。深深体会到三毛在那种经历过大刀阔斧的伤痛后仍然能够平淡，乐观地面对一切的态度所表现出来的隐忍。”爱到底是什么东西，为什么那么辛酸那么苦痛，只要还能握住它，到死还是不肯放弃，到死也是甘心。”三毛，爱就是在你爱的人离去后，你仍然能够平淡坚强的活下去。

洒脱的三毛，诗意的三毛，传奇的三毛，善良的三毛，睿智的三毛，自由的三毛，在我心中，永远的生活着。她虽然结束了自己的生命，但她已经有了一段美丽的生命。她清新淡雅的文字，让我在有微风轻轻吹来的夏夜，慢慢的读，静静地笑着流泪。

这段美丽的生命，让我永生难忘。三毛，在天堂，还过得好吗？你一定找到了幸福的归宿，一定还在寻找人生的真善美。

## 梦里的故事读后感篇九

我记得当时是姐姐推荐我看的这本书。很感人，但听说是抄袭的，管他是不是，反正很好看。

这本书有一首很美的诗是：记得当年年纪小

你爱谈天我爱笑

有一回并肩坐在桃树下

风在树梢鸟在叫

不知怎么睡着了

梦里花落知多少

郭敬明在他的第二部长篇小说《梦里花落知多少》里，描写了年轻人的成长历程，他们的友情，他们的爱情都在悄悄地发生着变化。经过时间河流的冲刷，经过生活浪涛的洗礼，他们会走向何方？郭敬明用他的生花妙笔讲述的成长故事将会吸引着无数年轻人。倍受读者关注的《梦里花落知多少》终于出来了，在这个故事里，林岚，陆叙，顾小北，他们才是主角，而我，只是个讲故事的人。当有一天这个故事随风散开，我们都已长大，我们不会再记得这个故事。这个曾经在我们生命中出现了一年的故事。那些曾经牵动我们心肠的人已经消失在这个天涯。

看完了《梦里花落知多少》，感觉挺伤感的。几个主人公无一不是悲伤的缩影。一下子，他们死的死，走的走，堕落的堕落，整本书都透露着一种无奈，惟有在梦里方知花落。

## 梦里的故事读后感篇十

我是喜欢三毛的，很是喜欢。

我喜欢她的个性，欣赏她的爱情，佩服她的勇气。她一生，自杀多次，为屈辱，为爱情。她最后一次自杀终于是成功了，她扑进了死神的怀抱。也许死是她最好的作品，也许荷西的死早已带走了她生的勇气。也许她撒哈拉那幸福的六年预支完了她的幸福。

因为书的内容也并不完全连贯，在我的观感里，前面都是三毛讲自己的感情，最开始几篇小文里是对父母的爱，对朋友，对世界的爱。后面大段大段梦境和现实，全是围着荷西转的。

三毛的小说，不叫小说，只能说那是对她真实生活的真情纪实。

为了三毛，荷西放弃大海，去了沙漠。他爱了她十三年。终于，三毛在恶梦醒来的深夜了，叫醒荷西，对他说出“我爱你”，说出了让他等了十三年的话。“我爱你，爱你胜于自己的生命”他们就那样在深夜里相拥，泪湿满颊。

可是她那痴心的丈夫还是离开了她，再他们结婚六年后离开了她，带走了她活下去的勇气，带走了她心灵的绿洲。“埋下去的，是你，也是我。走了的，是我们。”是呀，墓园了埋的不仅是荷西的躯体，更是他们的一段情。

我爱的人，不忍心留下你一个人再黑暗里，再那个地方，又到了那儿去握住你的手安睡？”这是三毛内心最深的痛楚。“就算你已成白骨，仍是春闺梦里相思又相思的亲人啊！”谁能够忘记这涌自心底带泪的声音。

记得当时年纪小，你爱谈天我爱笑，有一回，并肩做在桃树下，

风在林梢，鸟儿在叫，我们不知怎样睡着了，梦里花落知多少……

三毛她何止不单纯，却也一定有自己的经历和磨练。但至少我相信单纯的人在严密的逻辑思维推导下往往会很快的相信，而不是井井有条的拿着自己旗帜鲜明的观点作比对。以后若有机会，要再好好读读三毛生平方面的书，虽然还没开始看她的作品，却多少有点体会到为何那么多人称她为谜一样的女子了。

让我从她身上学到了很多三毛的善良，坚强。三毛本身就很大，只是拿给大家看的，当然也是真实的，她痴情。有时我们只是看到她我行我素而快乐从容的一面罢了，我们

或许可以欣赏一个人的一个侧影，却绝不可能只拿一个平面画卷作为立体雕塑的目标。